



对亏损企业不要让步太多

薛 席

帮助企业搞好经营管理,提高经济效益,是财税部门应尽的职责,也是增加财政收入的主要源泉。实行利改税第二步改革以后,更要加强这方面的工作。

但是,对亏损企业不要让步太多。没有特殊原因,该倒闭的倒闭,照顾它干什么!对于糊涂人、懒汉办的企业,发生亏损,倒闭了有什么不可以?这样只有好处,没有坏处。办企业就是要好好经营,为人民服务,它不好好经营,发生了亏损,净吃人民的,为什么要照顾?财政部门不要施仁政,对吃人民、吃企业的人,就要让他靠边站,不能照顾。这一条应当坚持。对有特殊原因的、个别的,可以照顾。要

下这个决心,死不了人,天下乱不了,亡不了国。相反,这样做,我们国家只能是更加繁荣昌盛。最近有些农民当经理,比有的国营企业经理好得多,就是因为没有财政部门保他。我们有些政策对国营企业太娇了,这对工人对国家都没有好处。只有管得紧一些,企业的潜力才能挖出来。

当然,要区别不同情况,区别是政策性亏损,还是经营性亏损,对有些亏损企业还是要保的,但保是为了发展。不能两者一律。对亏损企业,一律关闭不行,一律照顾也不行。

(转载自1984年7月10日《经济日报》)

谈「松绑」

边 吉

近来,「松绑」之声,频频出现。一些锐意改革的厂长、经理,要求摆脱那些过时的、不适应新形势的条条框框的束缚,以便放开手脚,开拓前进,这是理所当然地应该得到支持和重视的。但是,「松绑」这个提法不准确,不科学。在改革中,有的需要松绑,有的还需要紧绑。对于利于促进生产、生财之道的,要松绑;对于乱来的、浪费的,要紧绑。例如,对基建项目的设计、工期速度、工程造价,要紧绑,不是松绑。有些重大的基建项目为什么浪费那么大?对这个方面,就一点也不能「松绑」。事实上,有的还需要管紧一点。

改革是大势所趋,人心所向。不改革就没有出路。如果认为一律要「松绑」,那才叫改革,就不对了。该松的要松,该严的一定要紧。有的管严才是改革,有的放宽才是改革。总之,要有利于促进生产力的发展,要有利于贯彻生财之道,聚财之道,用财之道。对于歪门邪道,要一律管严,不能「松绑」。

(转载《财务与会计》一九八四年第七期)